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七人，监事会成员调整为五人。同日，公司监事会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刘锋先生的辞职报告。刘锋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监事会成员为五人。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锋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监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刘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0日